

证券代码：000060

证券简称：中金岭南

公告编号：2018-39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局第四十一次会议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作为公司第七届董事局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客观判断的原则，对本次会议关于《申请担保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核，现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借款提供保证担保，董事局对被担保人资产质量、经营情况、行业前景、偿债能力、信用状况等进行了全面评估，该担保事项符合公司和股东利益，审批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公司对外担保有不符合证监发[2005]120号文等有关规定的行为。

此独立意见。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任旭东、李映照、周永章、刘放来

2018年5月11日